（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等关于公布 2023 年度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双试点”名单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汉源县“汉源县花海果乡古建筑群连片区域”入选省级“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试点区域”。 根据《通知》要求，结合《汉源县花海果乡古建筑群连片区域试点建设责任分工方案》，拟针对文物保护和利用的需要，综合运用大地测量、三维扫描、摄影测量等先进数字化技术手段，结合文字记录、图版拍摄等方式，对相关文物进行测绘数字化建档，对文物周边地理环境、遗迹状况进行全息科学勘察和记录，对文物信息按照四有档案的要求进行数字化成果转化、处理、输出、存档，形成全面的数字档案，为维修、保护、研究、展示以及利用等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6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6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 是否涉及采购节能产品 | 是否涉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
| 1 | 2024汉源县文物测绘建档服务项目 | 1.00 | 600,000.00 | 项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2024汉源县文物测绘建档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一、★服务范围**  汉源县一般不可移动文物（建筑类7 处）和部分可移动文物（50 件）进行测绘数字化建档。  **二、★服务要求**  **（一）7处建筑类不可移动文物测绘建档技术要求**  1、采集建档要求  （1）保护图则要求  内容包括文字说明和图纸两部分，其中文字说明包括强制性内容和引导性内容，图纸包括区位图、总平面图、保护部位照片及保护要求。   |  |  |  | | --- | --- | --- | | 保护图则成果 | 成果深度要求 | | | 文字说明 | 强制性内容 | 表格形式，明确保护范围、保护要求和禁止性使用功能、合理利用建议； | | 引导性内容 | 提出建筑本体及周边环境的保护整治措施； | | 图纸 | 区位图 | 以1:2000 或 1：5000 地形图精度，反映建筑所在位置和周边历史环境、交通情况等； | | 保护总平面图 | 以1： 500地形图精度绘制现状总平面图，应配有指北针、风玫瑰、比例尺、图例等信息，反映强制性内容如各类保护界线（如红线黄线蓝线紫线等）、文物建筑的核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界线、出入口等，各类保护界线划线折角处应标明地形图坐标（以成都独立坐标系为准）； | | 保护部位照片及保护要求 | 依据保护要求，以照片、测绘图纸等方式，进一步细化保护部位和具体保护要求； | | 剖面图 | 利用建筑三维扫描成果建立点云模型，对各剖面进行切片，提供带有真实纹理信息的剖面切片照片。 |   2、测绘档案要求  内容包括总平面现状测绘图、平面现状测绘图、立面现状测绘图、剖面现状测绘图、典型构件大样图。   |  |  | | --- | --- | | 测绘档案成果 | 测绘深度要求 | | 总平面现状测绘图 | 1.应绘制建筑轮廓、周边建筑或构筑物、道路、广场 、水域 、 山体 、绿化等环境信息，且应完整覆盖历史环境要素；  2.应标注建筑总尺寸，建筑与相邻建筑物、构筑物的距离；  3.场地标高与建筑、构筑物的标高平屋面建筑应标注天面 、女儿墙的标高 ，坡屋面建筑宜标注屋脊 、檐口下沿的标高；  4.应标注建筑名称、 出入口位置、层数、建筑高度、周边建筑的层高、周边道路、广场名称等信息； | | 平面现状测绘图 | 1.应包含首层平面、标准层平面、屋顶平面和传统木结构建筑的仰视平面；  2.应绘制室内结构构件，表达主要空间关系；  3.应反映以下要素：周边环境、主要出入口、院落、天井、 门窗洞口；  4.绘制各层室内典型材质片段及体现历史风貌的室外地面材料； | | 立面现状测绘图 | 1.应包含所有可视立面；  2.应表达立面整体轮廓、构件轮廊和细节、立面典型材质片段； | | 剖面现状测绘图 | 1.应绘制建筑剖面图，且应选取空间关系典型、能反映历史风貌的结构和构造部位进行绘制；  2.应绘制和标注可见的典型材质片段； | | 典型构件大样图 | 依据保护图则要求，对具体的保护部位应绘制其构造、装饰和材料，并采用文字标注。 |   3、归档要求  （1）保护图则成果文件采用X级目录存放，其中一级目录下包括【基本档案】、【保护图则】、【测绘档案】三个二级目录，各二级目录下进一步细分PDF/JPG/DWG等成果文件；  （2）文字文件为PDF格式、图像文件为jpg格式、图形文件为dwg格式、点云模型为XYZ格式，其中单张图像分辨率不低于3000万。  1）保护图则归档要求  ①每处文物建筑的保护图则应保存为一个单独的电子文件，文字说明采用PDF文件格式 ，图则须采用PDF电子版格式，提交成果的保护总平面图坐标应统一采用成都独立坐标系。  ②图纸目录编号应按“区位图及保护总平面图、保护部位照片及保护要求”的顺序依次编号；图签应包含编制单位、项目名称、图名、日期、图号和相关文字说明。  图纸比例应满足以下要求   |  |  | | --- | --- | | 图纸类型 | 绘图比例要求 | | 区位图 | 1:2000或1:5000 | | 总平面图 | 1:500及以下 |   2）测绘档案归档要求  ①每处文物建筑的所有测绘图应保存为一个单独的电子文件。文件命名格式应为“文物建筑编号\_文物建筑名称\_绘图完成年月日”；文物建筑编号和名称应与政府公布的文物建筑名录保持一致，图纸应按“目录、总平面、平面、立面、剖面和详图”的顺序编制。  ②图纸的图名命名格式应为“图纸内容”，图纸的电子版格式须为AutoCad文件.dwg文件格式。  ③图纸编号应满足下列编制要求：图纸编号应为（01/图纸张数-图纸张数/图纸张数）依次编号；平面图应按总平面、各层平面、屋顶平面和仰视平面的顺序依次排列。  ④图签应包含测绘单位、项目名称、项目负责、绘图员、审定人、图名、日期、图号和相关文字说明。  测绘图比例应满足以下要求   |  |  | | --- | --- | | 图纸类型 | 绘图比例要求 | | 总平面图 | ≥1:500 | | 平、立、剖面图 | ≥1:500 | | 详图 | 1:5、1:10、1:15、1:20、1:25、1:30 |   ⑤文物建筑的测绘图绘制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GB/T50001、《建筑制图标准》GB/T50104、《总图制图标准》GB/T50103的有关规定。  4、提交成果  （1）成果内容  1）基本档案  2）保护图则  3）测绘档案  4）经去噪的真彩三维点云模型  （2）提交成果要求  1）每处文物建筑提交保护图则、测绘档案纸质版和电子版各1套，纸质版为A3幅面、图纸可任意加长；  2）提供总计7处不可移动文物的经去噪的真彩三维点云模型；  3）电子文件存储介质为移动硬盘；  4）各项成果格式要求为：文字文件为PDF格式、图像文件为jpg格式、图形文件为dwg格式、点云模型为xyz格式。  **（二）50件可移动文物测绘建档**  1、采集要求  （1）360度环绕扫描：采集文物使用无刻度转台，在保证扫描质量的前提下减少角度，提高采集效率；构建文物三维模型数据，模型精度保证在原始数据精度下构建。  （2）水平绕圈采集： ≤36 个角度。  （3）垂直绕圈采集： ≥3 圈。  （4）单张高清采集重合率： ≥50%。  （5）单张照片影像： 像素≥5000 万，且像素分辨率≤0.03+0.01× D/300mm (D 为文物最大尺寸，单位 mm) ，影像数据为 RAW+JPG 格式。采集精度误差：单个文物数据拼接后精度误差≤2CM，整体形态误差≤2CM。  （6）空间数据完整率：≥90%。  （7）色彩：影像数据的采集、制作全程进行色彩管理，CIEDE2000 色差平均值≤2.0。  （8）纹理：纹理像素≥4096×4096；纹理标准格式 JPG/TIF/RAW 等， 支持图片格式任意转换，支持多种格式输出，确保在不同系统展示。  2、数据处理要求  （1）点云数据处理  1）单件文物数据拼接除噪后，文物本体外噪点≤10%；  2）输出点云格式为通用文本格式 stl；  3）点云文件坐标轴中心，保证在文物中心；  4）点云、三角网模型、纹理模型采用最小人工干预原则，只保留文物本体数据，无冗余数据和游离飞点。对于需要进行人工修补的结构部分，根据文物本身结构趋势进行。  （2）影像数据处理  1）色彩还原为自然光照条件下文物表面色彩；  2）文物影像从 Raw 格式矫正至 Jpg 格式，保证文物色彩信息准确；  3）Jpg格式矫正输出保持 Raw 原始尺寸大小，确保高级别影像质量。  （3）模型数据处理  1）三维模型格式为通用格式obj；  2）三维模型按文物单独建模；  3）三维网格模型封装，无重叠面，无交叉面，无网格锐角。  （4）贴图处理  1）模型纹理贴图格式根据实际纹理贴图类型需要输出，参考格式为 jpg、Tga、Png、TIF 等；  2）UV 展开均匀，切线位置合理、无重叠，摆放充满 UV 格；  3）模型法线贴图有足够的体积感；  4）模型贴图精度，贴图位置偏移≤文物最长边尺寸×5%或≤1mm； E 贴图边缘融合自然，无接缝；  5）图像上无污点 (异物映射、高光、镜头污渍等) 。  3、提交成果  （1）单件点云模型  （2）高清照片  （3）几何和纹理模型。 |
|  | 2 | **履约能力要求**  1.项目履约所需的人员配置  2.项目服务方案  2.1项目实施方案（包含①现状描述及分析；②需求分析；③项目重点难点分析；④测绘建档措施；⑤数据管理平台建设措施；⑥文物安全保护措施；⑦整体项目实施细则等内容）；  2.2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人员配置；②售后服务具体措施；③应急处理方式等内容)。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5.4.2评分标准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无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一、★售后服务： 供应商在完成项目任务后一年内，根据采购人需求应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服务响应时间在30分钟内，一般售后问题时间控制在4小时内，重大售后问题时间控制在8小时内。（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内提供承诺函） 二、★付款要求： 注：①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将磋商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成交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②对于满足采购合同约定资金支付条件的，釆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日内(第一次付款或预付款除外)将资金按时足额支付到约定账户。釆购人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内部程序、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釆购人无故拒绝或者延迟支付政府采购合同款项的，应当依照采购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③每次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增值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进行支付结算，付款方式均采用公对公的银行转账，采购人接受转账的开户信息以合同载明的为准。如因成交供应商未按照要求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④鼓励采购人完善内部流程，自收到发票后1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事宜。 三、★保险： 1.供应商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生产操作、劳动保护等方面的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项目履约实际情况，购买涉及上述履约风险的对应保险，保险金额以抵消可能发生的事故因其发生所造成的财产、人身损失承担赔偿保险金责任，维护保险标的的安全。 2.供应商应为本项目提供履约的所有人员按照国家规定购买相关保险。四、★供应商对本项目所涉及的数据和相关资料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透露给第三方（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函）。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雅安市汉源县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一)本项目现场验收由采购方组织，供应商配合进行。采购人邀请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 (二)服务在乙方通知履约完成后5日内组织验收。 (三)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磋商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四)验收时如发现所提交的成果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整改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五)如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六)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雅安市财政局关于规范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工作的通知》（雅财采〔2021〕50号）和磋商文件相关要求进行验收。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采购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生效之日起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完成成果并提交采购人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整体通过验收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一)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应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甲方逾期支付服务合同款项的，除应及时付足合同款项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120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经济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二)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遵守采购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采购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乙方不能按时提供服务（成果）或逾期提供的而违约的，除应及时提供服务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提供部分服务总额的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一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违约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服务费及其利息。 4.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服务经甲方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乙方三次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要求及实质性条款，实施完成采购合同应当完全满足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要求及实质性条款，若乙方瑕疵履行采购合同，甲方有权向乙方要求赔偿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若造成相关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所有赔偿责任。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6.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由于非供应商或采购人原因，致使合同实质性条款无法实现的)； 　 6.2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3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6.4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解决争议办法 本合同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法院诉讼解决，管辖法院为原告所在地法院。

**3.4其他要求**

（一）其他要求 1.合同事项 （1）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①按照《雅安市财政局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雅财采〔2021〕22号要求，采购人应当加快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原则上不超过10个工作日，因情况特殊须确保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法定期限内及时签订采购合同。②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7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采购人可通过完善内部流程进一步缩短合同签订期限。采购人可通过完善内部流程进一步缩短合同签订期限。 （2）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应当包括原合同编号、名称和文本，原合同变更的条款号，变更后作为原合同组成部分的补充合同文本，合同变更时间，变更公告日期等。 2.本项目服务人员工作期间的疾病和人身安全、安全责任事故、人事关系、劳务纠纷等都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采购人不负任何直接或间接责任（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进行响应，格式自拟）。 3.供应商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项目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依法与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办理各种用工手续，如因用工不当，给采购人及服务人员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进行响应，格式自拟）。 4.供应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及时向采购人通告本项目供货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度。 5.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采购人的监督。 6.本项目采购过程和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风险严格按照采购人的风险控制管理要求执行。 （二）供应商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汉源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835-4229282 地址： 四川省雅安市汉源县富林大道二段112号 邮编：625300 注：①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并使用财政部下发《投诉书》范本，格式详见附件。②供应商可通过在线、现场、邮寄、邮箱等多种方式提起投诉。